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制度，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12 月 15 日 10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12 月 15 日 12 时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2 月 11 日，股份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3、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

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12月14日09时30分-17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4、 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联系电话：0371-56589370

电子信箱：849996529@qq.com

联系人：王彦

(二)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十日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5、 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董事签字确认的《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监事签字确认的《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7-026

郑州建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8日

